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及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 月 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 月 6 日 9:15-15:00。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临海市临海大道 1 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3)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会议主持人：金红阳先生。

(6)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58 名，代表公司股份 1,264,892,89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47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8

名，代表公司股份 1,060,289,91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596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40 名，代表公司股份 204,602,97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510%。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48 名，代表公司股份 239,281,2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29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或视频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律师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按照议程逐项审议，形成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64,892,89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以上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分项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红阳先生、章卡鹏先生、张三云先生、冯济府先生、施国军先生、谭梅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金红阳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59,032,4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67%；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3,420,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508%；表决结果为当选。

②章卡鹏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1,473,7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97%；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5,862,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11%；表决结果为当选。

③张三云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1,475,6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98%；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5,863,9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19%；表决结果为当选。

④冯济府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0,616,78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19%；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5,005,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129%；表决结果为当选。

⑤施国军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1,731,1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75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6,119,5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6787%；表决结果为当选。

⑥谭梅女士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2,355,2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4%；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6,743,6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95%；表决结果为当选。

2)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分项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宋义虎先生、郑丽君女士、祝卸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业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

①宋义虎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1,874,8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14%；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6,263,20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387%；表决结果为当选。

②郑丽君女士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2,402,1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31%；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6,790,5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91%；表决结果为当选。

③祝卸和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1,351,8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01%；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5,740,20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01%；表决结果为当选。

以上九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分项选举监事候选人陈国贵先生、方赛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①获得选举票数为 1,259,858,7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2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4,247,1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962%；表决结果为当选。

②方赛健先生获得选举票数为 1,262,460,69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77%；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 236,849,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35%；表决结果为当选。

以上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俊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宇琦女士和朱文会女士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